

2022年度榄核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榄核镇人民政府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加快推进农村农业及文化、旅游、音乐、艺术产业融合高质量发展，力争规上工业产值取得两位数增长，经济社会发展能级再提升，区域联动能力再强化，星海音乐小镇建设水平再上新台阶，奋力构建榄核新发展格局。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榄核镇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工作要求，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抓《南沙方案》的重大历史机遇，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力稳主体、稳增长，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乡村振兴成效显著，星海品牌不断擦亮，城乡建设生态环境不断优化，民生福祉不断增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推动了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未能完成原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区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镇			
	全年预算数	93,803.99		23,131.92	70,672.07						
	全年执行数	93,804.06		23,131.99	70,672.07						
	完成率	100%		100%		1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资金管理	18	预算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部门预算的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 预算完成率=（年度预算数/全年预算数）×100%。 2. 本指标得分=预算完成率×分值。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90%]÷[100%-90%]×分值。预算完成率完成率在100%-90%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低于90%的不得分。	2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预算支出完成率100%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4. 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按《转发〈广州市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的程序和内容开展立项预算评估，未按规定开展立项评估的扣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3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重点项目支出保障率	3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项目支出保障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重点项目支出保障率≥80%，得3分；80%>保障率≥60%，得1分；保障率<60%，得0分。	3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重点项目支出总额65,709.41万元，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70,672.07万元。重点项目支出保障率92.98%。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 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2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0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管理效能	45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4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 平均支出执行率达到100%的，得满分；平均支出进度低于100%的，得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本指标分值。	4	榄核镇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100%	本指标中相关执行率和支出数以区财政局《关于反馈2022年度南沙区机关绩效考核“财政绩效和管理指标”评分情况的通知》的通报为准。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 3.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2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3,850.98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之和为96,037.65万元，结余结转率4.01%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对上述标准，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酌情扣分。	2	榄核镇人民政府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基本得到有效执行。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采购管理	3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2	部门落实中小企业政策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落实中小企业政策是否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二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等规定。全部符合得2分，一条不符合扣1分。	2	政府采购落实中小企业政策全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二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等规定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0.8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3,564.41万元，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12,378.89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91.26%，扣0.2分	
		信息公开管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1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0.5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3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0.5分。 2.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0.5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3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0.5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预决算管理的公开及时透明。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1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资产管理	4	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1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5分；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	1	榄核镇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简表）相符的，得1分；不相符的不得分。	1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资产账与部门决算资产负债简表相符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2分； 2. 90%>比率≥75%的，得1.5分； 3. 75%>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固定资产利用率90%。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管理	18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印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3	制定了《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将绩效理念和方法引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实行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为手段，注重结果应用和公开。强调各预算单位是履行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将绩效评价工作分解落实。要求各部门（单位）加强预算执行和业务工作的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有序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及时全面地提供绩效评价相关材料。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0.5分； 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0.5分； 3. 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0.5分； 4.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0.5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1.5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基本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但是绩效指标规上工业产值增长率未充分考虑疫情影响经济下行等各方面因素，扣0.5分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0.5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0.5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0.5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0.5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1.8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但重点项目任务的绩效目标可衡量性不强，扣0.5分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指标构建	3	反映部门构建适合本行业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情况。	在财政建立的共性指标外，部门（单位）自行设立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且符合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可操作性强的要求，得3分； 部门已设立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但未达到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可操作性强要求的，酌情扣分。	2.8	榄核镇人民政府设立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基本符合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可操作性强的要求，但依然存在下属部门（单位）不熟悉绩效指标设置方法，部门支出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可操作性不强，扣0.2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绩效目标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1.8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的整体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重点项目任务指标10项完成10项，但是乡村振兴发展专项经费、垃圾分类工作经费、基层治理和社区建设专项、建设项目及管理经费等4个重点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扣0.2分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绩效监控开展情况 (1) 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3.5	榄核镇人民政府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及下属单位支出绩效监控、部门整体支出及重点项目绩效自评，及时要求报送并收集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绩效自评材料，但是仍存在部分单位报送绩效评价资料不完整，扣0.5分。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结果应用	2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0.5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2. 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财政部门的，得0.5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3. 对预算执行较慢、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深入分析及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和解决办法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 4.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本单位预算编制管理相挂钩工作机制，得0.5分，否则不得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2	榄核镇人民政府能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财政部门的，对预算执行较慢、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能深入分析及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和解决办法，建立了绩效评价结果与本单位预算编制管理相挂钩工作机制。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产出		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增长率	4	10%	1.37%	2	2022年，榄核镇经济保持平稳运行，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产值208.38亿元，较去年205.52亿元，同比增长1.37%，未完成年初制定得10%的绩效目标，鉴于受疫情的客观因素影响较大，榄核镇推动了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相较于去年略有增长。本指标扣2分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	4	3%	42.20%	4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新增固定资产项目21个，固定资产投资为17.08亿元，增长42.2%，超额完成绩效目标		
					十大民生实事完成率	5	100%	100%	5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部门十大民生实事已全部完成	
				疫情防控充分保障	4	抓好疫情防控、处置本土疫情上取得的工作成效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全力以赴抓好疫情防控，有序处置“0404”等本土疫情，从严从紧落实防控措施，用心过细做好服务保障。对“三区”内特殊人群、滞留人员、就医、企业生产等分级分类制定了相关指引，有力保障了群众基本需求和企业正常生产，管控期间未发生疫情外溢。面对广州本土疫情，严格落实核酸检测预警、场所扫码追踪、涉疫风险人员全面排查等常态化措施，组建“三人小组”、“追阳”工作队，完成公安推送核实重点风险地区涉疫人员超18万人次，协助转运涉疫次密接人员1600余人，居家隔离5700余人，有效降低疫情输入风险。集结党员干部2700多人次支援兄弟区和兄弟镇街，为全市疫情防控贡献了榄核力量。认真对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乙类乙管”总体方案要求，积极围绕“保健康、防重症”开展工作，及时公布就医保障热线，组建流动小分队上门服务，努力提升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率；系统梳理新冠病毒感染风险人群，组建家庭医生团队签约服务，分类分级处置，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4	完成		
					经济发展保持平稳	4	推动疫情期间保持经济发展平稳上取得的工作成效	2022年榄核镇在经济下行的巨大压力下，经济保持平稳运行，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产值208.38亿元，较去年略有增长；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商品销售额37.69亿元，同比增长59.8%；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为8.28亿元，同比增长5.0%；新增固定资产项目21个，固定资产投资为17.08亿元，增长42.2%；完成税收9.59亿元。全镇共有30家企业获得各级专精特新称号。广州电缆厂二期及岭南电缆二期智光储能项目已动工，澳兰斯项目配套用地完成出让，尚好菜项目已通过区项目例会；创信产业园区芬尼克兹系入园企业逐渐增多，东泰科技园燃源云5G交互中心项目一期投产。榄核镇商会荣获2021-2022年度全国“四好”商会荣誉称号。	4	完成	
					乡村振兴取得成效	4	推动乡村振兴上取得的工作成效	2022年榄核镇加快农田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总投入达1360万元，总长度9公里、惠及12个行政村的机耕路硬底化工程已经竣工验收，排灌河整修工程（泵房）完工，在15个村及2个农场农田排灌河内改造成61个泵房。超额完成“非粮化”图斑整改工作，已完成整改105宗，整改面积739.55亩。甘岗村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集约土地约600亩，由省级农业龙头企业广东利泰智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运营，预计投入资金约2亿元，已建成现代化大棚200余亩，首年实现营业收入3000万元，吸纳农村劳动力百余人；投入近800万元完成子沙村绿道及节点景观提升、旅游设施配套工程，“星海水乡四季文香”文旅项目雏形初现；湴涌村207亩集约用地由省农业龙头企业生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竞投建设，计划打造广东最具规模的体验式盆景交易农业产业园，全镇城乡旅游产业初具规模。2022年共完成农村集体公共资源交易项目127宗，成交金额达16.57亿元，增值率34.6%，在全区位居前列，乡村发展活力不断释放。	4	完成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履职效能	50	效益	4	推动城乡建设和生态保护	4	推动城乡建设和生态保护上取得的工作成效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不断推动城乡建设，榄北路、人绿路升级改造工 程全面完工。投入近2亿元对全镇污水管网进行维修更新改造，投入 10.07亿元对全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实施查漏补缺一、二期工程建 设。全力推进25个征收项目，完成区年度土地收储任务182.851亩，完成 率达100%，另完成历史项目征地任务52.437亩，全年合计征地235.288 亩。推进违法建设治理，共治理违法建设130宗超20万平方米，完成年度 任务100.21%；完成国卫、市卫、无人机疑似违法线索等图斑整改，已 完成整改309宗，立案查处16宗。投入超2千万元推进九比村、墩塘村、 张松村、八沙村、绿村村美丽乡村9个项目建设。提升创建4个市级星级 投放点，引入5G云端垃圾分类投放点智能分类督导监管系统，对辖区 内47个投放点进行全方位实时监测，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在全市考核 取得“优+”档次的优异成绩。累计开展蚊媒消杀行动37次，清理垃圾超 4百吨，清除卫生黑点近千处。开展污染源巡查，对涉污染重点企业实行 停产、限产，督促在建工地100%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加大涉水面 源污染排查整治，办结市河长信息管理系统河涌问题733宗；完成四六 直涌、双亦涌、大坳涌整治工程，累计清疏河道、岸线复绿约13.56公 里。	4	完成	
				星海文化弘扬发展	4	在擦亮星海品牌、弘扬星海文化上取得的工作成效	2022年榄核镇大力弘扬星海文化，开展“红色文化音乐会”“读《榄 核志》”“‘星海杯’才艺大赛”“编排原创红色励志话剧”等群众喜 闻乐见的星海主题系列活动，引导居民从优秀传统文化及地方民俗中品 文化、觅情怀、爱家乡。以赛促学、以赛促训，榄核镇文艺队伍演艺 创作水平不断提升，原创舞蹈作品“得闲饮茶”入围市级大赛决赛，星 海题材励志舞蹈《吾家有儿初长成》、粤曲《红色精神万代传》等一批 原创作品精彩纷呈，在市、区赛事中取得亮眼成绩，榄核星海文化繁 荣发展。滘涌村打造广州市唯一红色美丽乡村试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星海精神”学习教育片《党旗下的洗星海》已完成拍摄。全链条发展 香云纱非遗文化产业，成立香云纱企业行业协会，总投资超3千万元的 滘涌云纱星韵（非遗）香云纱产业园开放运营，展馆、研学基地、销售 中心已投入使用，开设香云纱非物质文化研学课程11门，首年实现运营 收入653万元，目前正在积极申报国家级AAA景区。	4	完成	
				推进民生事业发展	4	推进民生事业发展上取得的工作成效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累计发放低保金和各类救助金共约616万元， 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24个被征地项目已全部完成征地社保留 存资金的分配工作，各类社保业务工作完成质量位居全区前列。榄核小 学和榄核中学运动场及场地改造已竣工验收，全镇中小学高低压电房及 主线路改造工程、中心幼儿园主体教学楼已基本完工，教育教学条件持 续改善。各中小学“1+N”特色项目品牌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2022年 镇中考成绩总分平均分在区同类学校中名列前茅。镇级新政务服务中心 完成改造搬迁，图书馆升级改造后焕然一新，万安村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主体封顶，顺兴市场、九比村等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后环境显著提升， 成功创建新涌村等8个“邻里服务点”示范点。全年综合行政执法立案 240宗，责令改正未立案处罚353宗。做实根治欠薪工作，妥善处置十 余宗集体讨薪突发事件，累计为467名劳动者追回薪资320万元；全年 调解劳动争议纠纷案件555宗，调解成功率达90%，2500余名职工的 诉求得到支持，有力维护了广大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搭建青年创业就 业合作平台，在全区率先完成24个村（社区）羊城家政基层服务站二 级站点和就业驿站建设；落实各类就业创业补贴政策，受理申领人数 累计2000余人，补贴金额达382.46万元。打造星海双拥乐队等榄核 双拥品牌，完善了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	4	完成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社会综合治理水平提升	4	在社会综合治理上取得的工作成效	榄核镇人民政府2022年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推行“三网融合”，将全镇划分为87个网格并建立相应的网格党支部，印发开展群众服务工作指引，推动组织体系全覆盖嵌入基层网格治理。推进党建引领城中村治理专项行动，制定18项工作措施，2022年已投入约400万元完成8个项目，推动九比村城中村治理整体提升。织密出租屋安全防护网，建立出租屋楼栋长管理机制，推广应用“粤居码”，创新出租屋“四色管理”制度，走访（来穗）人员近54万人次，发出整改通知书6821份。发扬“枫桥经验”，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及调处工作，创建广州首个由法院、仲裁、镇街三方共建的“揽和”多元解纷中心，推动基层调解、劳动仲裁及司法裁判三者的良性互动，成功调处矛盾纠纷案件共735宗，惠及2624人次。开展各类安全生产专项联合行动64次，检查企业2899家次，发现隐患5427条，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37宗，守牢安全底线。	4	完成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务服务事项办结情况	4	政务中心各窗口共受理审批服务事项、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单办结率100%	100%	4	2022年榄核镇政务中心各窗口共受理审批服务事项36040件，办结36040件，办结率100%；承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单4985宗，按时办结率为1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90%以上	96.50%	5	榄核镇政务中心受理审批服务事项、接受群众的各类咨询17063宗，群众评价满意率100%；受理“12345”政府热线工单4985宗，群众评价满意度为85%，群众评价加权平均满意度为96.5%。	
履职效能（加减分项）	5	工作表现加减分	5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0	无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总分	100							91.2			

注：履职效能中的二、三级指标对应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的绩效目标、关键指标及指标值。